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沪市监认监〔2026〕206号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规定》的通知

各区市场监管局，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管局，市市场监管局执法总队、机场分局，各技术评审机构：

现将《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规定》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员管理工作的意见》（沪市监认检〔2020〕368号）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废止。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10 月 1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规定

为加强本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规范技术评审行为，提升资质认定工作质量，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办法（试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行为规范》等有关要求，制定本规定。

一、适用范围

本规定所称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以下简称“评审人员”），是指接受市市场监管局指派，承担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工作的人员，评审人员包括主任评审员、评审员、实习评审员和评审技术专家。

本规定适用于本市评审人员的考录、培训、使用、管理、评价和监督管理等工作。

二、相关职责

（一）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负责建立并组织实施评审人员的考录、培训、使用、管理、评价和监督管理等工作制度；建立评审人员信息库并实施动态管理。

（二）技术评审机构负责根据委托，指派评审人员，协调落实评审计划，按时完成评审任务；协助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做好评审人员管理工作。

（三）评审人员接受指派，组成评审组实施现场评审。评审组应当对其承担的技术评审活动和技术评审结论负责。评审组长按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及补充要求等规定，负责技术评审的全面工作，做好评审策划，带领评审组开展评审工作，并对评审活动的公正性、合法性、规范性及评审结论的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负责；评审员、实习评审员和评审技术专家配合评审组长开展技术评审工作，对所评审领域的内容和结论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资格申请和录用

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发布招录评审人员需求后，符合《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办法（试行）》中有关评审员条件的申请人可通过以下程序申请评审人员资格:

（一）评审人员考录。申请人提交经所在单位确认的《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报名表》（附件 2）及个人身份、学历以及其他可证明专业能力的资料（退休人员可提交技术评审机构或所属行业协会确认）。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组织开展对申请人的测试工作，测试通过后，申请人填报《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评审工作承诺和单位征询表》（附件 3），经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确认后，可获得实习评审员资格，并予公布；同时在评审人员信息库完成登记和个人信息确认工作。

（二）评审人员转任。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考核

确认的国家级评审员、特殊检验检测领域的技术专家（具备本专业领域高级技术职称，且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10年及以上），由本人提交《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国家级转省级申请表》（附件6）及个人身份、国家级资格证明文件等，经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批准后，可同级转任为本市评审人员。

（三）评审人员确认。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定期对评审人员是否持续符合要求进行确认，确认内容包括：1.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5周岁；2. 评审领域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范围内；3. 近3年内评审经历累计不少于2次；4. 近3年内通过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或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组织的评审人员测试不少于1次；5. 无严重违反评审人员管理要求以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四、评审人员分级和晋升

（一）评审人员采用分级管理，分为：主任评审员（A）、评审员（B）和实习评审员（C）三个级别。

（二）实习评审员满足以下条件，经本人申请、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审批，可晋升为评审员：

1. 实习期不少于1年，实习期内年度评定为合格；

2. 实习期内参与技术评审不少于3次，其中至少1次为首次或复查现场评审，或至少3次为扩项。由本人提出申请并填写《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晋升申请表》（附件4）；

3. 实习期内经2名带教的评审组长或评审员评价“满意”并

同意推荐，由评价人填写《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晋升评价表》（附件 5）。

（三）评审员满足以下条件，经本人申请，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面试、审批，可晋升为主任评审员：

1. 获得评审员资格不少于 2 年，年度评定为合格；

2. 参加技术评审累计不少于 10 次，其中至少 3 次为首次或复查。由本人提出申请并填写《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晋升申请表》（附件 4）；

3. 经 2 名评审组长评价“满意”并同意推荐，由评价人填写《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晋升评价表》（附件 5）；

4. 参加并通过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组织的主任评审员晋升面试。

五、指派使用

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根据检验检测机构申请类型和评审项目，委托技术评审机构指派评审人员开展技术评审工作；技术评审机构应根据检验检测机构申请的专业领域、能力范围和项目数量组建评审组，确保指派的评审人员专业充分覆盖、工作任务分派合理。

（一）评审组由 1 名评审组长、1 名及以上评审人员或技术专家组成。书面评审可安排 1 名及以上评审人员。

（二）涉及现场评审的，每次可安排至少 1 名实习评审员参加。

（三）评审人员的指派使用，应在专业充分覆盖的基础上实现随机选派；原则上评审人员每人每年参加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组织的技术评审不超过30次，同1名评审人员原则上1年内不能对同一家机构重复评审。

（四）评审组长应由主任评审员担任，全面负责评审工作；其他评审人员配合评审组长，负责能力范围内的技术评审工作；实习评审员参加技术评审时，应由评审组长或评审员带教。

六、日常管理

（一）信息变更。评审人员信息发生变化的，应在变化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交信息变更申请。涉及工作信息发生变化的，如职务晋升、单位变更、退休等，需提交《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评审工作承诺和单位征询表》（附件3），经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审批确认后，在评审人员信息库完成变更。

（二）请假管理。评审人员因出差、外地培训、病假等原因，1个月以上无法参加技术评审工作的，应向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提交请假申请材料，暂停该时间段指派使用，并在到期时向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销假。

（三）年度评定。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按照《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年度评定规则》（附件1），组织对评审人员进行年度评定。

评定依据:

1．技术评审机构评价。技术评审机构根据每个评审事项的实施情况，对评审人员工作质量进行评价。

2．评审组互评。评审组长及组员通过专家评审系统，对技术评审工作中每位组员各方面情况进行评价。

3．被评审方反馈。被评审机构对评审组在技术评审工作中遵守行为规范、技术能力等情况进行反馈。

4．专项检查及其他来自技术评审工作相关方面的信息。

七、培训

按照统一规划、按需施教、学以致用、持续提升的原则，开展全覆盖、分层级、精准化培训，确保评审人员能力持续适配资质认定评审工作要求。

（一）组织评审人员参加由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举办的评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和线上能力测试，一般每年举行一次。评审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培训和线上能力测试情况作为对评审人员监督管理的参考依据。

（二）组织评审人员参加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举办的年度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业务培训活动，培训内容包括资质认定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评审准则、评审方法和廉洁从业要求等。评审人员参加培训活动情况，作为对评审人员指派使用和年度评定的参考依据。

（三）针对重点检验检测领域，不定期组织评审人员开展专题研讨、案例分析等活动，提升技术评审工作中的风险研判、问

题核查等综合能力。

八、监督

（一）评审人员应接受被评审机构的监督。主要包括：1. 评审前，评审人员应签署《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行为规范承诺书》（附件 8），向被评审机构作出承诺；2. 评审结束后，被评审机构应填写《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对象评价反馈表》（附件 9）。

（二）评审组内部应开展相互监督。主要包括：1. 评审结束后，评审组成员围绕对评审准则的理解应用、专业技术判断、现场沟通协调、廉洁守纪等方面进行互评，提交《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评审组内评价反馈表》（附件 10）；2. 评审组成员发现同组人员有违反评审管理规定行为的，应及时向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报告。

（三）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和技术评审机构应加强评审人员管理。主要包括：1. 不定期对技术评审质量进行抽查；2. 根据需要，由相关区市场监管局派出现场评审观察员实施观察评价，提交《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现场评审观察记录表》（附件 11）；3. 根据投诉举报情况，对相关评审人员开展调查。

（四）评审人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实行约谈并要求其限期整改：

1. 存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第（四）款规

定的行为，情节较轻的;

2. 无故不参加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组织的培训考核;

3. 评审材料因一般性评审质量问题被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多次退回;

4. 无故不参加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指派的技术评审活动。

（五）评审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根据情节轻重，对其作出暂停使用直至取消委托评审的处理，并通报其所在单位、技术评审机构或所属行业协会，暂停使用期间，除正常参加培训考核外，暂停参加技术评审工作:

1. 不能持续符合评审人员条件;

2. 存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第（四）款规定的行为，情节较重或严重的;

3. 存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三条第（五）款、第（六）款、第（七）款规定的行为;

4. 评审材料因严重评审质量问题被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多次退回的;

5.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党纪政纪处分不适宜参加技术评审工作的。

（六）评审人员违法违规行为作为诚信记录录入评审人员信

息库，作为评审人员晋升、指派使用的参考依据。

（七）资格恢复。被暂停使用的评审人员，在切实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并在暂停期满后，可书面提出资格恢复申请，经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批准后恢复使用。上级主管部门对资格恢复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通过走访核查、座谈交流、投诉举报调查等方式，对技术评审机构的评审人员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发现技术评审机构存在问题的，根据情节轻重，分别采取督促整改、约谈、暂停委托等方式予以纠正。技术评审机构应及时纠正或整改，并将纠正或整改情况书面报送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

（九）异议处理。如评审人员、技术评审机构对处置决定有异议的，有权向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申诉。

附件：1.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年度评定规则

2.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报名表

3.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评审工作承诺和单位征询表

4.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晋升申请表

5.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晋升评价表

6.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国家级转

省级申请表

7.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退出申请表

8.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行为规范承诺书

9.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对象评价反馈表

10.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组内评价反馈表

11.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现场评审观察记录表

附件 1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年度评定规则

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每年一季度组织完成对上一年度评审人员评定工作。具体评定规则如下:

一、上年度参加技术评审工作的

1. 评审员和实习评审员的年度评定总分为 80 分，主任评审员的年度评定总分为 100 分。

2. 评定实行减分制，具体减分项如下:

（1）上一年度参加技术评审超过 30 次的，每超过 1 次评审经历减 2 分，最多减 10 分;

（2）因个人原因未参加技术评审工作，且未提交请假申请的，每次减 5 分，最多减 15 分;

（3）评审组互评为“差”的，经查实无误，每次减 5 分;

（4）技术评审观察、技术评审机构评价、被评审方反馈等存在问题的，经查实无误，每次减 5 分;

（5）无正当理由或未按要求请假而不参加培训考核活动的，每次减 10 分。

3. 主任评审员在上述减分制基础上，还需评定如下方面:

（1）超时办结任务的（以提交至技术评审机构并通过为办结），每次减 5 分;

（2）因技术评审质量不满足要求，技术评审或整改材料被退

回的，每次减 2 分，最多减 20 分;

（3）技术评审质量抽查发现问题的，每项减 5 分。

二、上年度未参加技术评审工作的

评审人员上年度未被安排技术评审任务的，年度评定为 60 分。

三、技术专家

技术专家参照评审人员评定规则管理，如发现违法违纪情况的，将取消其技术专家资格。

四、其他

1. 评定分数的前 10%，评定为优秀（主任评审员和非主任评审员分别评定）。

2. 评定分数为 60 分以下的，评定为不合格。

3. 被查实出现以下情况的，上一年度评定直接认定为不合格:

（1）未按法律法规、标准、评审准则的要求进行技术评审工作，造成不良后果的;

（2）负责的技术评审工作被提出异议，经查属实并造成不良后果的;

（3）在国家或地方进行的各类监督检查中，被发现技术评审工作存在严重问题的;

（4）被企业、群众等投诉举报存在违法违纪现象，并经调查属实的;

（5）无故不参加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或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培训或能力测试的;

（6）存在其他严重违反评审人员管理制度的行为。

附件 2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报名表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民族</td><td></td><td rowspan="4">照片</td></tr>
<tr><td>政治面貌</td><td></td><td>学历</td><td></td><td>专业</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td><td>职务</td><td></td><td>职称</td><td></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td><td>手机号</td><td></td><td>本领域检测工作年限</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工作单位/技术评审机构/所属行业协会名称</td><td colspan="6">名称：_____
当前工作状态：☐在职　☐退休
☐其他（请说明）：_____</td></tr>
<tr><td>申报评审领域
（划勾选择，可以多选）</td><td colspan="6">☐食品和农产品　☐日用消费品　☐纺织　☐医疗器械
☐电子电气　☐材料　☐化工　☐机械
☐环境　☐冶金地矿　☐能源　☐建材
☐机动车安检　☐司法鉴定　☐公安刑事鉴定
☐其他领域_____</td></tr>
<tr><td>细分专业类别</td><td colspan="6"></td></tr>
<tr><td>拥有其他评审员资格情况</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7">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及以上教育经历</td></tr>
<tr><td>起止时间</td><td colspan="2">所学专业</td><td>毕业院校</td><td>学历或学位</td><td colspan="2">备注</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5">检验检测相关工作经历</td></tr>
<tr><td>起止时间</td><td>工作单位</td><td>部门及职位</td><td>主要工作内容/
工作职责描述</td><td>证明人及
联系电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5">本人确保以上填写信息属实。

申请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td></tr>
<tr><td colspan="5">推荐意见
（推荐意见由所在单位/技术评审机构/所属行业协会等相关单位或组织填写）</td></tr>
<tr><td colspan="5">该同志申请表中所填内容及所附材料情况真实，同意推荐其向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

推荐单位（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td></tr>
</table>

注：需提供1. 身份证复印件；2. 职称和学历的证明文件；3. 其他可以证明专业能力的材料。

附件 3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
评审工作承诺和单位征询表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r>
<tr><td>学历</td><td></td><td>职称</td><td></td><td>评审员编号</td><td></td></tr>
<tr><td colspan="2">工作单位/技术评审机构/所属行业协会名称</td><td colspan="4">名称：_____
当前工作状态：☐在职　☐退休
☐其他（请说明）：_____</td></tr>
<tr><td>评审工作参与承诺</td><td colspan="5">兹郑重声明：
1．本人已充分理解市场监管部门关于公正性、廉洁性和保密的纪律要求；
2．本人愿意遵守市场监管部门有关公正性、廉洁性和保密的纪律要求，公正行事，廉洁评审，严守秘密；
3．本人承诺遵守市场监管部门有关执行回避制度的规定，在从事有关资质认定评审工作时，若本人或亲属及本人所在机构与工作对象存在明显或潜在的利害关系，将主动报告市场监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技术评审机构并申请回避；本人将无条件遵守市场监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技术评审机构提出的回避要求；
4．本人承诺在从事有关资质认定评审工作时，遵守廉洁评审纪律，不收受工作对象的礼品礼金等财物，不接受宴请旅游等活动安排，发现工作对象存在打招呼、送礼等影响评审独立性、公正性行为的，将主动报告市场监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技术评审机构；
5．本人承诺对在工作中获得的资质认定对象的信息资料保密，未经资质认定对象的书面许可不向第三方透露，除非这些信息是市场监管部门规定的可予以公开的信息；
6．本人愿意承担与上述承诺相关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该同志具备相关检验检测工作经验，承诺内容属实，同意其参加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工作。

单位（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td></tr>
</table>

附件 4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晋升申请表

<table>
<tr><td colspan="6">申请人基本情况</td></tr>
<tr><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r>
<tr><td>学历</td><td></td><td>职称</td><td></td><td>评审员编号</td><td></td></tr>
<tr><td>专业领域</td><td colspan="5"></td></tr>
<tr><td>工作单位/技术评审机构/所属行业协会名称</td><td colspan="5">名称: _____
当前工作状态: □在职 □退休
□其他（请说明）: _____</td></tr>
<tr><td colspan="6">主要技术评审经历</td></tr>
<tr><td>评审时间</td><td>被评审单位</td><td>申请类型</td><td colspan="2">评审组长或带教评审员</td><td>评审领域</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申请晋升类型</td><td>□评审员 □主任评审员</td><td>申请人签字及申请时间</td><td colspan="3">本人确保以上填写信息属实。</td></tr>
<tr><td>审批意见</td><td colspan="5">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意见:
□同意晋升
□不同意晋升: _____
（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td></tr>
</table>

附件 5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晋升评价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			
姓　名		评审员编号	
申请晋升类型	□评审员　　□主任评审员		

晋升评审员评价意见（可附页）

1. 严格按照计划实施评审，未擅自缩减评审内容时间：□良好　□一般　□不满足

2. 熟悉评审所涉及专业领域相关检验检测方法及技术：□良好　□一般　□不满足

3. 能够充分考虑评审组意见，作出符合性判定并佐证：□良好　□一般　□不满足

4. 评审客观公正、廉洁自律，与被评审机构沟通流畅：□良好　□一般　□不满足

需改进的方面及对评审表现的综合评价：_____

综上，□评价满意并同意推荐为评审员　□不同意推荐为评审员

评价人签字（评审员编号：_____）：_____ 评价时间：_____

注：评价人应为申请人“主要技术评审经历”中的时任评审组长（即主任评审员）或带教评审员，评价涉及的申请类型至少 1 次应为首次或复查，或均为扩项。

晋升主任评审员评价意见（可附页）

1. 专业能力：_____

2. 综合判定能力：_____

3. 评审表现及协调能力：_____

综上，□评价满意并同意推荐为主任评审员　□不同意推荐为主任评审员

评价人签字（评审员编号：_____）：_____ 评价时间：_____

注：评价人应为申请人“主要技术评审经历”中的时任评审组长（即主任评审员），评价涉及的申请类型应为首次、复查或扩项。

附件 6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国家级转省级申请表

<table>
<tr><td colspan="8">申请人基本情况</td></tr>
<tr><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日期</td><td></td><td colspan="2" rowspan="4">照片</td></tr>
<tr><td>手机号码</td><td></td><td>学历</td><td></td><td>职称</td><td></td></tr>
<tr><td>邮箱</td><td colspan="2"></td><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专业领域</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工作单位/技术评审机构/所属行业协会名称</td><td colspan="6">名称：_____
当前工作状态：☐在职　☐退休
☐其他（请说明）：_____</td></tr>
<tr><td colspan="8">主要技术评审经历</td></tr>
<tr><td>评审时间</td><td colspan="2">被评审单位</td><td>申请类型</td><td colspan="2">评审组长姓名</td><td colspan="2">评审领域</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申请转任类型</td><td colspan="3">☐评审员
编号（国家级）：_____
☐主任评审员
编号（国家级）：_____</td><td>申请人签字及申请时间</td><td colspan="3">本人确保以上填写信息属实。</td></tr>
<tr><td>确认意见</td><td colspan="7">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意见：
☐同意转任
☐不同意转任：_____
（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td></tr>
</table>

注：需提供 1. 身份证复印件；2. 国家级评审员资格证明文件；3. 所填评审经历涉及的评审通知单等证明文件 4. 其他可以证明专业能力的材料

附件 7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退出申请表

<table>
<tr><td colspan="6">申请人基本情况</td></tr>
<tr><td>姓名</td><td></td><td>身份证号</td><td></td><td>评审员编号</td><td></td></tr>
<tr><td>专业领域</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6">当前工作状态: □在职　　□退休
□其他（请说明）: _____</td></tr>
<tr><td colspan="6">个人退出原因:</td></tr>
<tr><td>申请人签字及申请时间</td><td colspan="5">本人确保以上填写信息属实。
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td></tr>
<tr><td colspan="3">评审人员推荐单位意见:
（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td><td colspan="3">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审批意见:
□同意
□不同意
（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td></tr>
</table>

附件 8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技术评审行为规范承诺书

为规范技术评审行为，依照法律法规和党纪政纪规定，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等要求，评审组按照公正客观原则开展技术评审工作，对技术评审活动和技术评审结论的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全体评审人员遵守保密纪律和廉洁自律要求，并承诺做到以下几点:

一、以客观、公正、科学、严谨、廉洁、高效的态度从事技术评审工作;

二、以资质认定基本规范、评审准则相关要求为准绳，以事实为依据，实施技术评审活动，不徇私舞弊;

三、不对同一检验检测机构既开展咨询又从事技术评审;

四、与评审对象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的关系;

五、不透露工作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及被评审机构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信息;

六、不收受评审对象的礼品、礼金、消费卡等财物，不收受评审对象给予的评审费、劳务费、感谢费、咨询费等，不接受旅

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

七、评审工作期间，严格执行公职人员出差用餐和住宿标准，不违规吃喝，不接受评审对象安排的各种名义宴请，不接受超标准住宿安排;

八、不让评审对象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九、不在评审工作中故意刁难、恶劣粗暴、吃拿卡要;

十、不出具虚假或不实的技术评审结论，如实上报评审结果，对相关情况不隐瞒、不漏报;

十一、评审组对所承担的技术评审活动的结果负责。

评审组成员签字

序号	签　名	评审日期	序号	签　名	评审日期

附件 9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技术评审对象评价反馈表

被评审机构名称			
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业务流水号		评审日期	
评审组长		评审员/技术专家	
对评审组 遵守行为规范 情况反馈	**您发现评审组存在以下哪个/哪些问题？如有请在□打✓，如无请选第 13 项。** □1. 违反资质认定基本规范、评审准则规定的要求或未按规定时限实施技术评审; □2. 存在徇私舞弊，不如实上报评审结果，隐瞒、漏报评审相关情况; □3. 对同一检验检测机构既开展咨询又从事技术评审; □4. 与评审对象有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的关系; □5. 透露工作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及被评审机构技术信息、商业秘密等相关信息; □6. 收受评审对象的礼品、礼金、消费卡等财物，收受评审对象给予的评审费、劳务费、感谢费、咨询费等，接受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 □7. 接受评审对象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接受评审对象支付超出标准的住宿费; □8. 在评审工作期间饮酒; □9. 在高档场所和私人会所等地方违规吃喝; □10. 接受评审对象提供的高档菜肴、烟酒，接受评审对象安排的宴请，在工作餐后接受“二场”宴请; □11. 在评审工作中故意刁难、恶劣粗暴、吃拿卡要; □12. 出具虚假或不实的技术评审结论; □13. 无以上问题。		

对评审组 技术能力 情况反馈	**您对哪方面工作不满意/不太满意？如有请在□打✓并根据情况将相关情况进行说明，如无请选第 4 项。** □1. 对评审组长技术能力不满意 □2. 对评审员技术能力不满意 不满意评审员：_____ □3. 对技术专家技术能力不满意 不满意技术专家：_____ □4. 无问题。
发现问题具体 描述及意见建议 （可加页）	（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被评审机构若发现评审人员违反以上行为规范，应当及时向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报告。

附件 10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技术评审评审组内评价反馈表

被评审机构名称		业务流水号		评审日期	
评价内容	准则理解应用方面	现场沟通协调方面	技术领域专业判断方面	廉洁守纪方面	
姓名（组长）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姓名（组员 1）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姓名（组员 2）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姓名（组员 3）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优 □ 良 □差	
评价等级为“差”的具体表现					
意见建议（可另附页）					

附件 11

上海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现场评审观察记录表

<table>
<tr><td rowspan="4">被评审机构信息</td><td>机构名称</td><td colspan="2"></td><td>业务流水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评审地址</td><td colspan="2"></td><td>评审日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事项类型</td><td colspan="5">首次□　变更□　扩项□　复查□　其他□</td></tr>
<tr><td>评审组成员</td><td>组长</td><td colspan="2"></td><td>组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11">观察信息</td><td colspan="4">1. 评审组成员的组成是否与评审通知一致</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 colspan="4">2. 评审组是否提前制订了评审工作计划或日程安排</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 colspan="4">3. 现场评审工作计划或日程安排是否与实际评审工作相一致</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 colspan="4">4. 评审组是否严格按照评审程序实施现场评审</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 colspan="4">5. 是否发现评审组随意增设评审条件，给被评审机构造成困难的情况</td><td colspan="2">是□　否□　未发现□</td></tr>
<tr><td colspan="4">6. 评审组在评审过程中，是否存在明显的客观性、公正性、真实性问题</td><td colspan="2">是□　否□　未发现□</td></tr>
<tr><td colspan="4">7. 现场评审工作过程中，是否发现评审组存在违反廉洁纪律的行为</td><td colspan="2">是□　否□　未发现□</td></tr>
<tr><td colspan="4">8. 现场评审工作过程中，是否发现评审组存在违反保密纪律的行为</td><td colspan="2">是□　否□　未发现□</td></tr>
<tr><td colspan="4">9. 是否现场完成评审报告并书面告知被评审机构需整改事项（不合格项）</td><td colspan="2">是□　否□</td></tr>
<tr><td colspan="4">10. 需整改事项有整改时限要求的，是否明确告知被评审机构</td><td colspan="2">是□　否□　不适用□</td></tr>
<tr><td rowspan="2">观察意见</td><td colspan="6">观察信息 1、2、3、4 结论为“否”的，5、6、7、8 结论为“是”的，需说明具体原因或对观察到的具体情况做出简要说明:</td></tr>
<tr><td colspan="6">观察员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td></tr>
</table>

此表一式三份，市市场监管局认证认可处、区市场监管局相关处科室、技术评审机构各一份。

抄送：市市场监管局行政服务中心。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6 年 10 月 12 日印发